

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
年产 10000 吨面包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九月

建设单位：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盖章）

编制单位：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盖章）

法人代表：王凯永

建设单位：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

电 话：15064907776

电 话：15064907776

邮 箱：

邮 箱：

邮 编：276700

邮 编：276700

地 址：临沂市临沭县滨海高新技术产业
区西盘西村南 570m

地 址：临沂市临沭县滨海高新技术产
业区西盘西村南 570m

前 言

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面包项目位于临沂市临沭县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区西盘西村南 570m。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4 月委托临沂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编制了《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面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临沭县行政审批服务局于 2020 年 3 月 12 日予以批复，批复文件号为沭审服投资许字[2020]21001 号。

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面包项目属于新建项目，项目占地面积 1470 m²，建筑面积 2940 m²。项目预计总投资 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4 万元。本项目现已安装和面机 2 台、开酥机 6 台、成型机组 1 套、醒发机组 5 套、旋转烤炉 6 台、切片机 2 台、吐司夹心机 1 套、包装机 1 套等设备，具备年产 6000 吨面包的生产规模，实际总投资 1700 万元，环保投资 30 万元。职工定员 80 人，年生产 300 天，实行三班制，每班 8h，全年 7200 小时。

项目于 2020 年 4 月开工建设，2020 年 9 月竣工并投入试生产。项目环保设施与项目主体工程三同时建成并投入运行。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委托山东蓝一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检测，在符合验收监测工况要求的前提下，山东蓝一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9 月 22 日~09 月 23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验收检测工作，并出具检测报告。我公司根据环评、各项环境保护设施自查结果以及山东蓝一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LYJCHJ20092501C 号），编制了本项目验收报告。在报告编制过程中，我们得到了各级领导和专家的大力支持和热情指导，在此表示衷心地感谢！

目 录

第一部分 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面包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1 建设项目概况.....	1
1.1 项目基本情况.....	1
1.2 项目环评手续.....	2
1.3 验收监测工作的由来.....	2
1.4 验收范围及内容.....	2
2 验收依据.....	3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	3
2.2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行政法规.....	3
2.3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规范性文件.....	3
2.4 工程技术文件及批复文件.....	4
3 工程建设情况.....	5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5
3.2 工程建设内容.....	10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动力消耗情况.....	11
3.4 生产设备.....	13
3.5 水源及水平衡.....	15
3.6 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	15
3.7 项目变动情况.....	17
4 环境保护设施.....	20
4.1 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20
4.1.1 废气.....	20
4.1.2 废水.....	20
4.1.3 固体废物.....	20
4.1.4 噪声.....	21
4.2 其他环保设施.....	21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22
5 环评建议及环评批复要求.....	25
5.1 环评主要结论及建议.....	25
5.2 环评批复要求.....	25
5.3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26
6 验收评价标准.....	30
6.1 污染物排放标准.....	30
7 验收监测内容.....	32
7.1 废气.....	32
7.2 噪声.....	32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34
8.1 废气检测结果的质量控制.....	34
8.2 噪声检测结果的质量控制.....	34
8.4 生产工况.....	36
9 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37

9.1 监测结果.....	37
9.2 监测结果分析.....	41
9.3 污染物总量控制核算.....	41
10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43
10.1 验收主要结论.....	43
10.1.1 项目变动情况.....	43
10.1.2 检测期间工况调查.....	43
10.1.3 废气.....	43
10.1.4 废水.....	43
10.1.5 噪声.....	44
10.1.6 固体废物.....	44
10.1.7 污染物总量核算.....	45
10.1.8 结论.....	45
10.2 建议.....	45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47

第二部分 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面包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及签名表

第三部分 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面包项目（一期）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附件 1 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与建议

附件 2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附件 3 建设单位营业执照及法人身份证

附件 4 本项目排污许可登记

附件 5 本项目验收期间设备一览表

附件 6 本项目验收期间原材料消耗

附件 7 本项目验收期间生产负荷

附件 8 本项目验收公示截图

附件 9 本项目上传环保部网站相关信息及截图

第一部分 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 年产 10000 吨面包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1 建设项目概况

1.1 项目基本情况

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面包项目属于新建项目，项目占地面积 1470 m²，建筑面积 2940 m²。项目预计总投资 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4 万元。本项目现已安装和面机 2 台、开酥机 6 台、成型机组 1 套、醒发机组 5 套、旋转烤炉 6 台、紫外线杀菌设备 1 套、切片机 2 台、吐司夹心机 1 套、包装机 1 套等设备，具备年产 6000 吨面包的生产规模，实际总投资 1700 万元，环保投资 30 万元。职工定员 80 人，年生产 300 天，实行三班制，每班 8h，全年 7200 小时。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700 万元，环保投资 30 万元。职工定员 80 人，年生产 300 天，实行三班制，每班 8h，全年 7200 小时。项目具备年产 6000 吨面包的生产规模。项目基本情况见表 1-1。

表 1-1 项目基本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面包项目（一期）		
建设单位	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年产 6000 吨面包		
法人代表	王凯永	联系人	王凯永
通信地址	临沂市临沭县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区		
联系电话	15064907776	邮编	276700
项目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	C1411 糕点、面包制造
建设地点	临沂市临沭县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区西盘西村南 570m		
占地面积	1470 m ²	经纬度	东经：118.719846° 北纬：34.918703°

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面包项目（一期）

开工时间	2020 年 4 月	竣工时间	2020 年 9 月
项目概算总投资（万元）	2000	项目概算环保投资（万元）	24
项目实际总投资（万元）	1700	项目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0
职工人数	80	工作时间	300 天，7200 小时

1.2 项目环评手续

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面包项目位于临沂市临沭县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区西盘西村南 570m。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4 月委托临沂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编制了《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面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临沭县行政审批服务局于 2020 年 3 月 12 日予以批复，批复文件号为沭审服投资许字[2020]21001 号。

1.3 验收监测工作的由来

项目于 2020 年 4 月开工建设，2020 年 9 月竣工并投入试生产。项目环保设施与项目主体工程三同时建成并投入运行。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委托山东蓝一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检测，在符合验收监测工况要求的前提下，山东蓝一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9 月 22 日~09 月 23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验收检测工作，并出具检测报告。

1.4 验收范围及内容

本项目工程主体设施为面包生产线及辅助设施和公用工程等。

已经建设完成的环保设施有：废气排放系统；废水处理及收集系统；降噪措施以及固体废物产生、收集、暂存以及处置系统。

①污水——工程污水处理情况，为具体检查内容。

②废气——工程外排颗粒物情况，为具体检测内容。

③噪声——工程厂界噪声，为具体检测内容。

④固体废物——工程产生的固体废物为检查内容。

⑤工程环评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环保机构及规章制度建设情况等，为本工程验收报告的检查内容。

2 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 6 月修订）；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修订）；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修订）；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修订）；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修订）；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 年 1 月）；

2.2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行政法规

- (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10 月 1 日）；
- (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生态环境部，2018 年 4 月 28 日）；
- (3)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
- (4) 《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2018 年 12 月）；
- (5) 《山东省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 12 月）；
- (6) 《山东省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 1 月）；
- (7) 《山东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6 年 8 月，2018 年 11 月修订）。

2.3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规范性文件

- (1) 《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
- (2) 《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的通知》（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鲁环办函[2016]141 号，2016 年 9 月 30 日）；
- (3) 《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废止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社会化试点工作相关文件的通知》（鲁环评函[2017]110 号，2017 年 8 月 25 日）；
- (4)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
- (5)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

（6）《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部分内容的决定》（生态环境部令 第 1 号，2018 年 4 月 28 日）；

（7）《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 号）；

（8）《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工业固体废物环境监管的通知》（临沂市环境保护局，临环发[2018]72 号，2018 年 06 月 11 日）；

（9）《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 2376-2019）。

2.4 工程技术文件及批复文件

（1）《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面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临沂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2）《关于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面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沭审服投资许字[2020]21001 号）。

3 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3.1.1 项目地理位置及周边情况

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面包项目（一期）位于临沂市临沭县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区西盘西村南 570m。项目占地面积 1470 m²，建筑面积 2940 m²，厂址中心坐标：东经：118.719846°，北纬：34.918703°。项目北 570m 为西盘西村，东北 600m、860m 分别为西盘村、西盘东村，南 990m 为狼窝沟水库，西北偏北 1190m 为西盘水库。本项目厂址周围 1 公里范围内没有历史文物估计、风景名胜区及重要生态功能区。项目所在地理位置示意图见图 3-1，本项目保护目标位置图见图 3-2，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包络图见图 3-3。

表 3-1 本项目周围主要敏感目标情况一览表

名称	方位	距离（m）	规模（人）
西盘西村	N	570	550 人
西盘村	NE	600	670 人
西盘东村	NE	860	430 人
狼窝沟水库	S	990	小型
西盘水库	NNW	1190	小型



图 3-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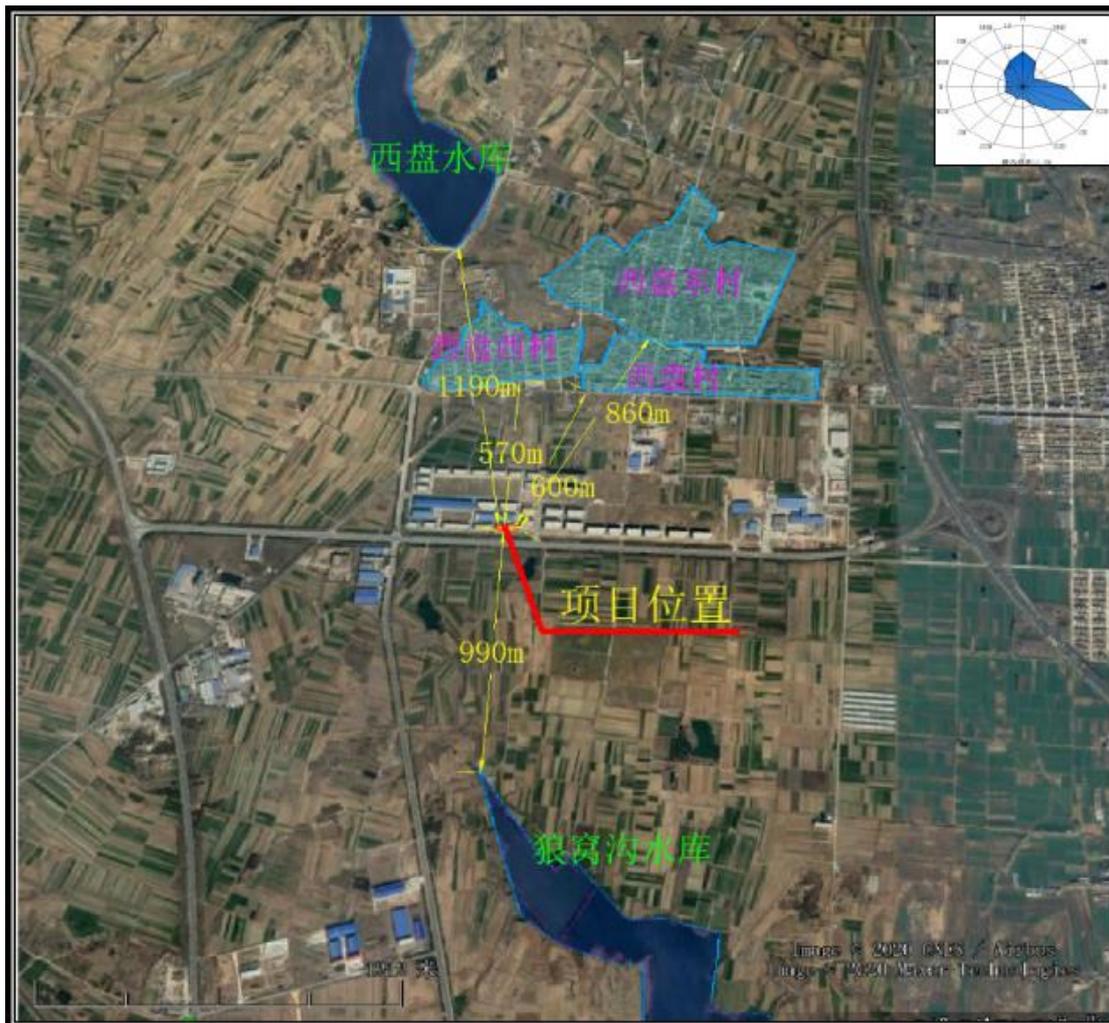


图 3-2 本项目周围敏感目标位置图



图 3-3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图

3.1.2 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总占地 1470 m²，租赁临沭县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区西南部已建成闲置车间，工程场地呈矩形，东西最长 70m，南北最宽 21m，工程场地地形平坦，项目建筑主要为生产车间，且项目从便于物料输送，对生产车间按照功能划分为生产区、仓储区和办公区。本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见图 3-4、图 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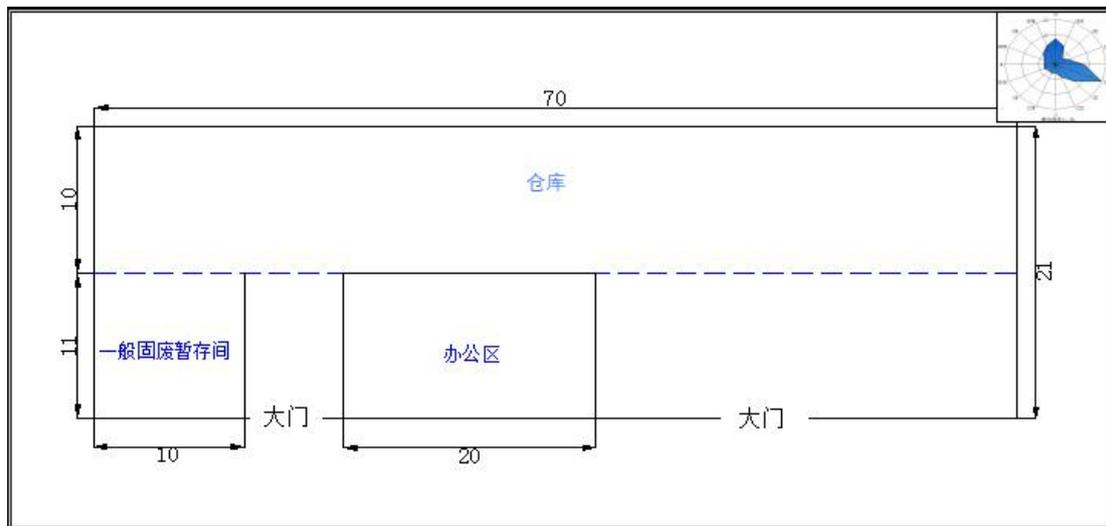


图 3-4 本项目 1 楼厂区平面布置图



图 3-5 本项目 2 楼厂区平面布置图

3.2 工程建设内容

3.2.1 产品方案及设计生产规模

表 3-2 产品方案及设计生产规模一览表

产品名称	单位	环评产量	实际产量	备注
面包	t/a	10000	6000	一期工程

3.2.2 主要建设内容

表 3-3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类别	项目名称	环评工程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工程	生产区	生产车间 1 座，2F，建筑面积 2940m ² ，车间内各楼层分区设置，其中生产区位于车间二楼。主要设和面机 4 台、开酥机 8 台、成型机组 4 套、醒发机组 10 套、旋转烤炉 8 台、脱模机 2 台、紫外线杀菌设备 2 套、切片机 4 台、吐司夹心机 4 套、包装机 4 套。	生产车间 1 座，2F，建筑面积 2940m ² ，车间内各楼层分区设置，其中生产区位于车间二楼。一期工程主要设和面机 2 台、开酥机 6 台、成型机组 1 套、醒发机组 5 套、旋转烤炉 6 台、紫外线杀菌设备 1 套、切片机 2 台、吐司夹心机 1 套、包装机 1 套。
辅助工程	原料暂存区	位于生产车间二楼东北部，主要用于存放原辅材料。	与环评相符
	成品区	位于生产车间二楼东南部，主要用于存放成品。	与环评相符
	仓库	位于车间一楼北部，主要用于原辅材料、产品暂存。	与环评相符
配套工程	办公区	位于车间一楼中南部，主要用于企业办公经营管理。	与环评相符
公用工程	供水	项目用水使用自来水，由临沭县西盘自来水厂供给，项目用水环节主要为醒发机用水、和面用水、设备清洗用水、地面拖洗用水及职工生活用水等，一次水用量为 3975 m ³ /a。	一期工程一次水用量为 2829 m ³ /a。
	排水	拟建项目采取雨污分流制，设置雨水管网和污水管网。	与环评相符
	供电	由临沭县蛟龙镇供电所供电，依托园区内变压器，年用电约 50 万 kW·h。	一期工程年用电约 40 万 kW·h。
	供热	项目烘烤用旋转烤炉，以天然气为燃料，由临沭县奥德燃气公司提供，天然气用量为 31.68 万 m ³ /a。	一期工程天然气用量为 19.01 万 m ³ /a。

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面包项目（一期）

工程类别	项目名称	环评工程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环保工程	废气	天然气燃烧废气、烘烤油烟废气：拟建项目生产车间设 8 台天然气旋转烤炉烤炉，10 套醒发机组配套 4 台天然气热水器。烘烤时天然气燃气废气及烘烤油烟废气分别经密闭管道收集后（收集效率 100%），进入 1 套油烟净化设备（油烟净化效率为 90%）处理后，与集气管道（收集效率 100%）收集的天然气热水器燃气废气经同 1 根 15m 高排气筒（1#）排放。	本项目一期工程生产车间设 6 台天然气旋转烤炉烤炉，5 套醒发机组配套 2 台天然气热水器。1#、2#烤炉烘烤时天然气燃气废气及烘烤油烟废气分别经密闭管道收集后，进入 1 套油烟净化设备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1#）排放；3#~6#烤炉烘烤时天然气燃气废气及烘烤油烟废气分别经密闭管道收集后与集气管道收集的天然气热水器燃气废气经同 1 根 15m 高排气筒（2#）排放。
		无组织废气：主要包括面粉投料搅拌粉尘、包装封口废气及和面、烘烤等生产过程产生的恶臭，采取车间密闭阻挡（抑尘效率 60%）及强制通风等措施。	与环评相符
	废水	设备清洗废水、地面拖洗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设备清洗废水及地面拖洗废水经隔油机隔油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经化粪池处理，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抽运。	与环评相符
	噪声	减震、隔声、消声等措施。	与环评相符
	固废	原辅材料废包装：收集后外卖废品收购站。	与环评相符
面包残渣：收集后外卖做动物饲料。			
油烟净化设备收集的废油：委托有收集废油脂资质的单位处理。			
生活垃圾、废蛋壳：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置。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动力消耗情况

表 3-4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动力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环评消耗量	实际消耗量	备注
1	面粉	t/a	6000	3600	一期工程
2	食用油	t/a	1000	600	一期工程

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面包项目（一期）

序号	名称	单位	环评消耗量	实际消耗量	备注
3	白砂糖	t/a	600	360	一期工程
4	起酥油	t/a	800	480	一期工程
5	酵母	t/a	120	72	一期工程
6	鸡蛋	t/a	600	360	一期工程
7	食盐	t/a	100	60	一期工程
8	馅料	t/a	800	480	一期工程
9	包装箱	t/a	100	60	一期工程
10	塑料包装袋	t/a	50	30	一期工程
11	水	m ³ /a	3975	2829	一期工程
12	电	万 kW·h/a	50	40	一期工程
13	天然气	万 m ³ /a	31.68	19.01	一期工程

3.4 生产设备

表 3-5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1	和面机	台	4	2	一期工程
2	开酥机	台	8	6	一期工程
3	成型机组	套	4	1	一期工程
4	醒发机组	套	10	5	一期工程
5	天然气热水器	台	4	2	一期工程
6	旋转烤炉	台	8	6	一期工程
7	脱模机	台	2	0	一期工程
8	切片机	台	4	2	一期工程
9	吐司夹心机	套	4	1	一期工程
10	紫外线杀菌设备	套	2	1	一期工程
11	包装机	套	4	1	一期工程



图 3-5 和面机



图 3-6 成型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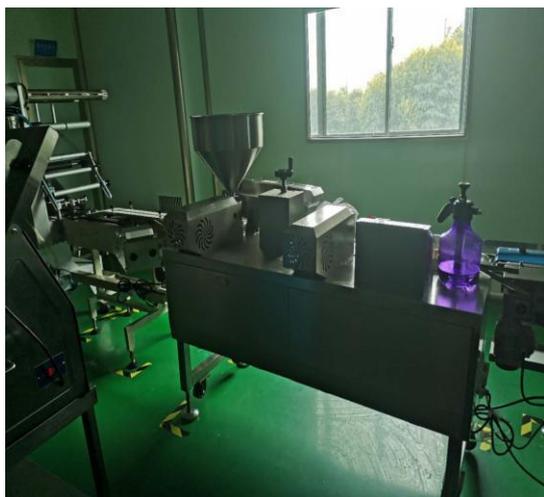


图 3-7 夹心机



图 3-8 包装机



图 3-9 烤炉



图 3-10 切片机



图 3-11 天然气热水器

无

无

3.5 水源及水平衡

（1）给水：拟建项目用水为自来水，由临沭县西盘自来水厂提供。拟建项目用水主要为醒发机用水、和面用水、设备清洗用水、地面拖洗用水及职工生活用水，一次水总用量约 2829 m³/a。

（2）排水：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设备清洗废水、地面拖洗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设备清洗废水及地面拖洗废水经隔油机隔油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经化粪池处理，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抽运。

本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3-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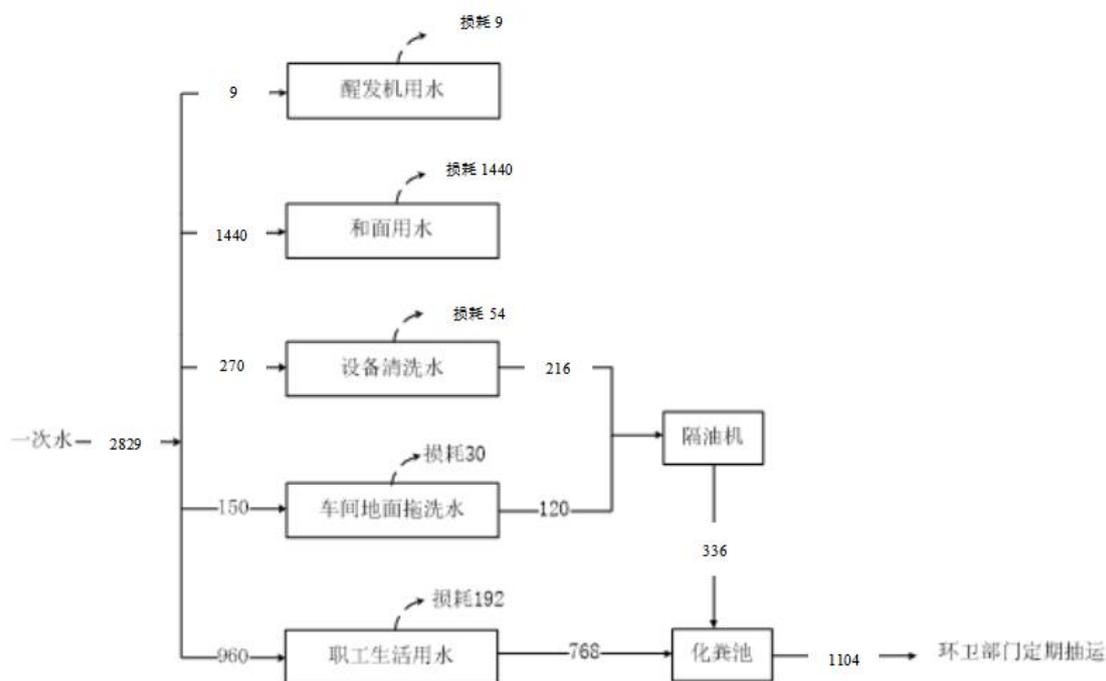


图 3-13 本项目水平衡图 (m³/a)

3.6 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为面包生产项目，主要生产工艺包括和面、起酥、成型、醒发、烘烤、冷却杀菌、夹心、包装等工序。具体如下：

1) 和面工序

将面粉、酵母、鸡蛋、白砂糖、食用盐、食用油和水等按照一定的配方比例进行配料，将配好的物料加入和面机中，并加入面粉重量 40% 的水，搅拌和面 15-20min。由于砂糖、食用盐为晶体颗粒状，食用油为液体，投料时不产生粉尘，面粉为粉末状，投料时产生少量粉尘。

产污环节：投料搅拌粉尘 (G₁)、和面过程产生的恶臭气体 (G₂)、原辅料

废包装（S₁）、废蛋壳（S₂）、设备运转噪声（N₁）。

2) 起酥工序

将和好的面团加入起酥油，利用开酥机进行起酥，也就是使面团变成一层一层的，且每一层都沾上起酥油，可以使烘烤出来的酥皮饼呈现出一层一层的酥皮。

产污环节：起酥油废包装（S₃）、设备运转噪声（N₂）。

3) 成型工序

起酥后的面团经传送带送入面包成型机自动成型，得到面包初胚。面包成型产生的边角料返回和面机重新利用。

产污环节：设备运转噪声（N₃）。

4) 醒发工序

将面包初胚放入醒发机组静置一段时间，让酵母充分繁殖产气，促使面团膨胀，醒发后的面团体积增至醒发前的两倍为宜。醒面可以使和好的面团更易加工，增强面团延伸性，有利于体积充分膨胀，改善面包的内部结构，使其疏松多孔。醒发机组采用恒温天然气热水器，将一定温度的热水，喷洒至醒发机组，维持机组内相对湿度 80~85%、温度 35°C~40°C，可以保证醒发过程在恒温、恒湿的环境下进行。

产污环节：天然气燃烧废气（G₃）、设备运转噪声（N₄）。

5) 烘烤工序

将醒发好的面送入烘烤间进行烘烤加工。旋转烘烤炉以天然气为燃料，烘烤温度约 180°C~260°C，烘烤时间约 8~12 分钟。旋转烤炉利用天然气燃烧产生的热烟气加热炉内空气，利用热空气完成面包烘烤。

产污环节：天然气燃烧废气（G₄）、烘烤面包产生的恶臭（G₅）、烘烤面包产生的油烟（G₆）、面包废渣（S₄）、设备运转噪声（N₅）。

6) 脱模工序

利用脱模机的振荡原理，将面包从模具中分离出来。

产污环节：设备运转噪声（N₆）。

7) 冷却杀菌工序

烘烤后的面包取出由传输带输送到冷却线上，置于专用货架进行冷却。经自然降温到 40°C 以下后，采用紫外线杀菌设备对面包进行杀菌，杀菌后的面包一部分直接进行包装，一部分进入夹心工序。

产污环节：设备运转噪声（N₇）。

8) 夹心工序

杀菌后的面包部分用于生产夹心吐司。根据产品需要，利用切片机将面包切成合适的尺寸；然后将切片面包放置在吐司夹心机内，自动涂好馅料，再另将切片面包覆盖在馅料上面，稍受压，使两片面包和馅料粘合在一起。拟建项目馅料外购成品。

产污环节：馅料废包装（S₅）、面包残渣（S₆）、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N₈）。

9) 包装工序

面包的包装一般分为内包装和外包装，内包装利用自动包装机组将塑料包装袋送入封口机进行封口，封口温度约为 120℃，采用电加热，封口过程产生少量有机废气。其中夹心面包采用真空包装，并充入氮气，非夹心面包采用普通包装，不进行氮气的充入。外包装主要是人工装箱，最后将包装好的产品入库，待售。

产污环节：包装环节产生的有机废气（G₇）、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N₉）。

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见图 3-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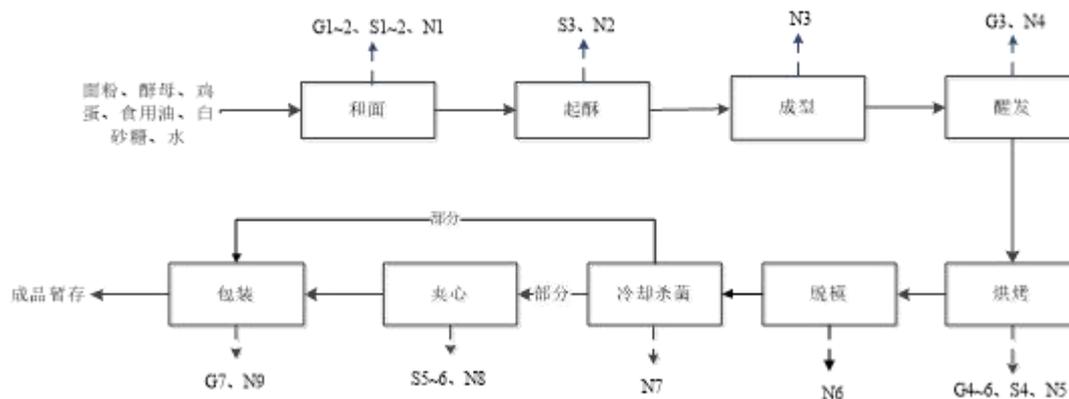


图 3-14 本项目面包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3.7 项目变动情况

表 3-6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变动内容	原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 座，2F，建筑面积 2940m ² ，车间内各楼层分区设置，其中生产区位于车间二楼。主要设和面机 4 台、开酥机 8 台、成型机组 4 套、醒发机组 10 套、旋转烤炉 8 台、脱模机 2 台、	生产车间 1 座，2F，建筑面积 2940m ² ，车间内各楼层分区设置，其中生产区位于车间二楼。一期工程主要设和面机 2 台、开酥机 6 台、成型机组 1 套、醒发机组 5 套、旋转烤炉 6 台、紫外线杀菌	本项目分期建设，一期工程安装部分设备，年产面包 6000 吨。

变动内容	原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紫外线杀菌设备 2 套、切片机 4 台、吐司夹心机 4 套、包装机 4 套。	设备 1 套、切片机 2 台、吐司夹心机 1 套、包装机 1 套。	
环保工程	天然气燃烧废气、烘烤油烟废气：拟建项目生产车间设 8 台天然气旋转烤炉烤炉，10 套醒发机组配套 4 台天然气热水器。烘烤时天然气燃气废气及烘烤油烟废气分别经密闭管道收集后（收集效率 100%），进入 1 套油烟净化设备（油烟净化效率为 90%）处理后，与集气管道（收集效率 100%）收集的天然气热水器燃气废气经同 1 根 15m 高排气筒（1#）排放。	本项目一期工程生产车间设 6 台天然气旋转烤炉烤炉，5 套醒发机组配套 2 台天然气热水器。1#、2#烤炉烘烤时天然气燃气废气及烘烤油烟废气分别经密闭管道收集后，进入 1 套油烟净化设备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1#）排放；3#~6#烤炉烘烤时天然气燃气废气及烘烤油烟废气分别经密闭管道收集后与集气管道收集的天然气热水器燃气废气经同 1 根 15m 高排气筒（2#）排放。	增加环保投入，废气分股收集处理，提高废气治理效率。
备注	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和《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 号），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第二章、第八条中规定了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 9 个情形，与项目实际建设对照情况见表 3-7。

表 3-7 项目与“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文第二章、第八条”对照情况一览表

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文第二章、第八条	项目实际建设情况	是否存在第一列所列情形
第八条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建设单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的意见：	——	——
（一）未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或者环境保护设施不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或者使用的；	本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批复中要求的环保设施，环保工程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	否
（二）污染物排放不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或者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的；	本项目污染物达标排放，无总量控制要求。	否

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面包项目（一期）

<p>（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经批准后，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未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或者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未经批准的。</p>	<p>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均未发生重大变动。</p>	<p>否</p>
<p>（四）建设过程中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未治理完成，或者造成重大生态破坏未恢复的；</p>	<p>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未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未造成重大生态破坏；</p>	<p>否</p>
<p>（五）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建设项目，无证排污或者不按证排污的。</p>	<p>本项目已纳入排污许可管理，已办理排污许可登记。</p>	<p>否</p>
<p>（六）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依法应当分期验收建设项目，其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环境保护设施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能力不能满足其相应主体工程需要的；</p>	<p>本项目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环境保护设施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能力满足其相应主体工程需要的。</p>	<p>否</p>
<p>（七）建设单位因该建设项目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被责令改正，尚未改正完成的；</p>	<p>本项目未受到处罚</p>	<p>否</p>
<p>（八）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项、遗漏，或者验收结论不明确、不合理的；</p>	<p>本项目验收监测报告的基础资料来自企业自查信息以及山东君成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采样检测所得数据，检测数据均真实可靠。验收监测报告内容完整，验收结论明确。</p>	<p>否</p>
<p>（九）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p>	<p>——</p>	<p>——</p>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主要污染源及治理措施

4.1.1 废气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是面粉投料搅拌粉尘、烘烤油烟、和面及烘烤等生产过程产生的恶臭、天然气燃烧废气、包装封口废气。

本项目一期工程生产车间设 6 台天然气旋转烤炉烤炉，5 套醒发机组配套 2 台天然气热水器。1#、2#烤炉烘烤时天然气燃气废气及烘烤油烟废气分别经密闭管道收集后，进入 1 套油烟净化设备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1#）排放；3#~6#烤炉烘烤时天然气燃气废气及烘烤油烟废气分别经密闭管道收集后与集气管道收集的天然气热水器燃气废气经同 1 根 15m 高排气筒（2#）排放。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包括面粉投料搅拌粉尘、和面、烘烤等生产工序产生的恶臭、包装过程中产生有机废气，通过车间内安装排风扇，强制机械通风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4.1.2 废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废水主要为设备清洗废水、车间地面拖洗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设备清洗废水、车间地面拖洗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产生量为分别约为 216 m³/a、120 m³/a、768 m³/a，合计 1104 m³/a，设备清洗废水及地面拖洗废水经隔油机隔油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经化粪池处理，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抽运，不会对周围地表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4.1.3 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原辅料废包装、废蛋壳、面包残渣、油烟净化设备收集的废食用油和职工生活垃圾。

（1）原辅材料废包装：本项目原料拆包装过程中产生废包装物，面粉、糖、食盐、酵母等废原料包装物的产生量为 3.28 t/a；废油桶的产生量为 36 t/a；馅料废包装袋的产生量为 0.96 t/a；综上本项目原辅材料废包装产生量共计 40.24 t/a，外卖废品回收站。

（2）面包残渣：本项目烘烤、切片过程会产生一定量的面包残渣，残渣产生量约占产品量的 1%。本项目产品产量为 6000 t/a，则烘烤残渣产生量为 6 t/a，

外卖做动物饲料。

（3）油烟净化设备收集的废食用油：烘烤工序油烟颗粒产生量约为 0.9 t/a，项目油烟净化设备收集的废油量约为 0.81t/a，委托有废油脂收集资质的单位处理。

（4）废蛋壳：本项目鸡蛋用量为 360 t/a，本项目产生的废蛋壳为 43.2 t/a，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集中处理。

（5）生活垃圾：拟建项目职工定员 80 人，年生产 300 天，本项目职工生活产生的垃圾量约为 24 t/a，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集中处理。

本项目一般固体废物产生总量约为 114.25 t/a。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理措施和处置方案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01）及修改单要求。

4.1.4 噪声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源主要包括和面机、开酥机、成型机组、醒发机组、旋转烤炉、切片机、吐司夹心机、包装机、风机及泵类等设备运转噪声，本项目选用低噪音设备，合理布置噪声源位置，在针对噪声源位置和噪声的特点分别采用减震、隔声、消声等措施，对周围声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4.2 其他环保设施

4.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本项目主要产品为面包，主要原料为面粉、食用油、砂糖、食用盐、酵母、馅料、天然气。其中面粉、食用油、起酥油、包装袋、包装箱等均属于易燃物质，天然气属于易燃易爆物质。本项目原辅材料存放期间，遇明火引起火灾事故，一旦发生，其影响程度往往较大。

根据本项目环评“环境风险分析”章节，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危险源，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最大可信事故为管道天然气泄漏遇明火及面粉遇有火苗、火星、电弧或适当的温度引发火灾爆炸事故，明火引发的火灾、爆炸及其次生CO中毒风险。

火灾事故防范措施：严格按照有关建筑防火规范和《爆炸危险环境电力装置设计规范》进行设计；加大宣传教育力度，增强工作人员的整体消防安全意识。参加社会消防安全知识培训，提高广大职工的消防安全意识，使其掌握防火、灭

火、逃生的基础知识；规范生产，设置专门的库房，把生产区与储存区、成品区分开；制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严禁厂区吸烟和使用明火。电线必须穿管敷设，禁止临时随意拉接。车间内须使用排气风扇，加强通风；禁止无关人员进入车间，车间内严禁堆放杂物。制定和落实消防器材检查、维护保养制度，及时更换、维修消防栓、灭火器、水带等，使其始终处于完好状态。同时制定可行的应急预案，一旦事故发生，可以及时有效的处置，将事故造成的损失降至最低。本项目的风险控制在可以接受的水平。

4.2.2 环保管理制度

公司设立环保管理小组并制定环保管理制度，主要负责项目环境管理工作，定期进行巡检环保设备运行情况、对周围环境影响情况，及时处理环境问题。

4.2.3 在线监测装置

本项目没有配置在线监测装置。

4.2.4 排污口规范化检查

本项目设置 2 根排气筒，排气筒设置了永久采样孔。



图 4-1 油烟净化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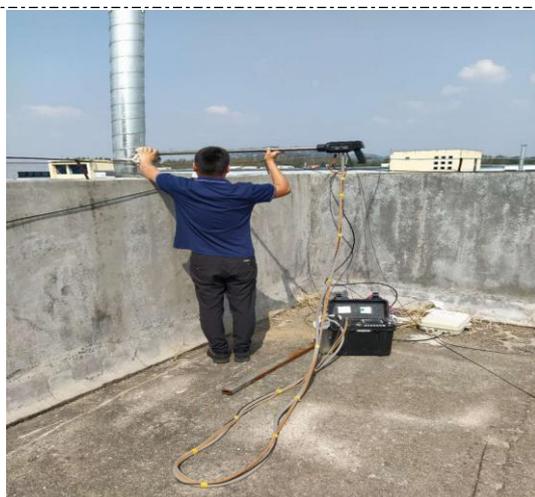


图 4-2 排气筒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4.3.1 环保投资落实情况

表 4-2 实际环保投资与概算投资对比情况一览表

项目	投资概况			
	环评中环保设施	环评中投资（万元）	实际建设环保设施	实际投资（万元）

项目	投资概况			
	环评中环保设施	环评中投资（万元）	实际建设环保设施	实际投资（万元）
废气	烘烤油烟、天然气燃烧废气：经密闭集气管道收集，引入 1 套油烟净化设备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1#）排放。	15	烘烤油烟、天然气燃烧废气：本项目一期工程生产车间设 6 台天然气旋转烤炉烤炉，5 套醒发机组配套 2 台天然气热水器。1#、2# 烤炉烘烤时天然气燃气废气及烘烤油烟废气分别经密闭管道收集后，进入 1 套油烟净化设备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1#）排放；3#~6# 烤炉烘烤时天然气燃气废气及烘烤油烟废气分别经密闭管道收集后与集气管道收集的天然气热水器燃气废气经同 1 根 15m 高排气筒（2#）排放。	21
	无组织废气：车间阻挡等措施。	3	无组织废气：车间阻挡等措施。	3
废水	生活污水、设备及地面拖洗废水：隔油机、化粪池、污水管道防渗。	2	生活污水、设备及地面拖洗废水：隔油机、化粪池、污水管道防渗。	2
固废	一般固废：一般固废暂存区。	1	一般固废：一般固废暂存区。	1
噪声	各生产设备：减震、隔声、消声。	3	各生产设备：减震、隔声、消声。	3
合计		24	/	30

4.3.2 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环保设施环评阶段与实际建成情况的对比见表 4-3。

表 4-3 本项目环保设施环评与实际建设情况一览表

类别	环评中的环保设施		环保设施实际建设情况
废气	烘烤废	拟建项目生产车间设 8 台天	本项目一期工程生产车间设 6

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面包项目（一期）

处理	气、天然气燃烧废气	然气旋转烤炉烤炉，10 套醒发机组配套 4 台天然气热水器。烘烤时天然气燃气废气及烘烤油烟废气分别经密闭管道收集后（收集效率 100%），进入 1 套油烟净化设备（油烟净化效率为 90%）处理后，与集气管道（收集效率 100%）收集的天然气热水器燃气废气经同 1 根 15m 高排气筒（1#）排放。	台天然气旋转烤炉烤炉，5 套醒发机组配套 2 台天然气热水器。1#、2#烤炉烘烤时天然气燃气废气及烘烤油烟废气分别经密闭管道收集后，进入 1 套油烟净化设备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1#）排放；3#~6#烤炉烘烤时天然气燃气废气及烘烤油烟废气分别经密闭管道收集后与集气管道收集的天然气热水器燃气废气经同 1 根 15m 高排气筒（2#）排放
	无组织废气	采取车间阻挡等措施。	采取车间阻挡等措施。
废水处理	设备冲洗废水、地面拖洗废水	设备清洗废水及地面拖洗废水经隔油机隔油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经化粪池处理，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抽运。	设备清洗废水及地面拖洗废水经隔油机隔油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经化粪池处理，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抽运。
	生活废水		
固废处理	生活垃圾	本项目应按固废“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废收集、收集、综合利用及处理处置措施，做到固废零排放。	原辅材料废包装：收集后外卖废品收购站；面包残渣：收集后外卖做动物饲料；油烟净化设备收集的废油：委托有收集废油脂资质的单位处理；生活垃圾、废蛋壳：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置。
	一般固废		
噪声		合理布局，采取隔声、减振、消声等措施。	合理布局，采取隔声、减振、消声等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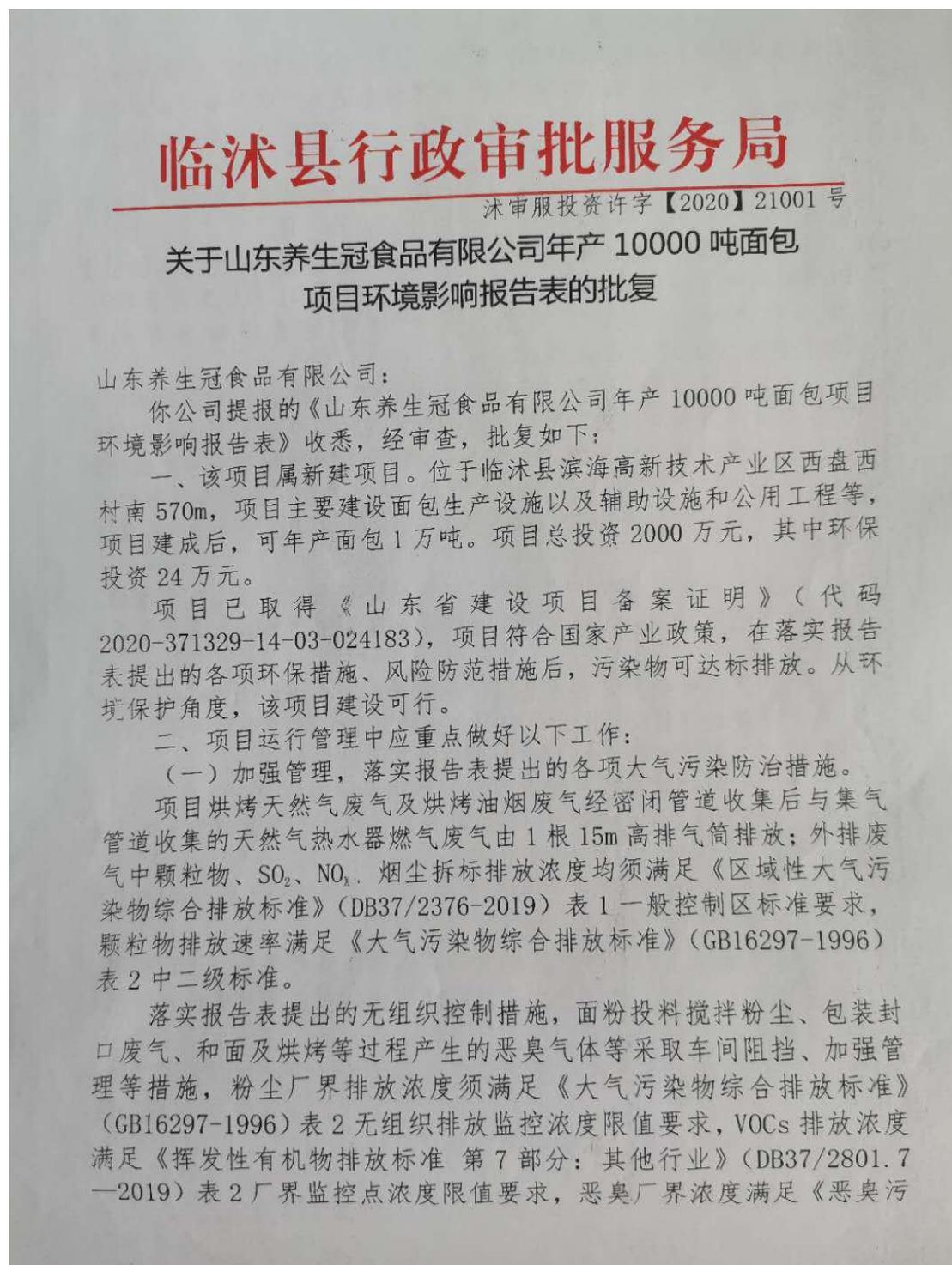
由表 4-2、表 4-3 可见，本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以及环保投资的要求。

5 环评建议及环评批复要求

5.1 环评主要结论及建议

环境影响报告表评价结论和对策建议见附件 1。

5.2 环评批复要求



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新建改建”标准要求。

(二) 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设备清洗废水及车间地面拖洗废水经隔油机隔油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经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抽运,不外排。

按照有关设计规范和有关规定,对化粪池及固体废物暂存场所等设施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防治污染地下水和土壤。

(三) 选择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噪声源位置,针对噪声源位置和噪声的特点分别采用吸声、隔声、消声等措施后,并经距离衰减后,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四) 按照固体废物“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一般固废按照报告表提出的处置措施进行处理,油烟净化设备收集的废油委托有收集废油脂资质的单位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要求进行贮存、运输、处置。

(五) 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通过加强管理,制定环境风险预案,落实各项安全规章制度和消防措施,避免各类事故的发生。

(六) 报告表确定的卫生防护距离为生产车间外 100m,目前该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目标。你公司应配合当地政府做好防护距离内的规划控制,在该距离内禁止规划新的居住区、医院等敏感点。

(七) 项目建成后,根据《临沂市建设项目污染物总量确认书》(LSZL[2020]14 号)的要求,项目外排污染物中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总量应分别控制在 0.063t/a、0.59t/a。

(八) 按照鲁环评函(2013)138 号文要求做好工程厂址的绿化工作,合理设计绿化面积,确保绿化效果。

(九) 在运营过程中,应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解决公众担忧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定期发布企业环境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三、你公司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须按规定程序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2020 年 5 月 12 日

5.3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表 5-1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对照一览表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说明
1	该项目属新建项目。位于临沭县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区西盘西村南 570m, 项目主要建设面包生产设施	该项目属新建项目。位于临沭县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区西盘西村南 570m, 项目主要建设面包生	本项目分期建设, 分期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说明
	以及辅助设施和公用工程等，项目建成后，可年产面包 1 万吨。项目总投资 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4 万元。	产设施以及辅助设施和公用工程等，项目建成后，可年产面包 1 万吨。项目总投资 17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	验收。
2	<p>（一）加强管理，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大气污染防治措施。</p> <p>项目烘烤天然气废气及烘烤油烟废气经密闭管道收集后与集气管道收集的天然气热水器燃气废气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外排废气中颗粒物、SO₂、NO_x、烟尘拆标排放浓度均须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一般控制区标准要求，颗粒物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p> <p>落实报告表提出的无组织控制措施，面粉投料搅拌粉尘、包装封口废气、和面及烘烤等过程产生的恶臭气体等采取车间阻挡、加强管理等措施，粉尘厂界排放浓度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VOCs 排放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 2 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恶臭厂界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新建改建”标准要求。</p>	<p>本项目一期工程生产车间设 6 台天然气旋转烤炉烤炉，5 套醒发机组配套 2 台天然气热水器。1#、2#烤炉烘烤时天然气燃气废气及烘烤油烟废气分别经密闭管道收集后，进入 1 套油烟净化设备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1#）排放；3#~6#烤炉烘烤时天然气燃气废气及烘烤油烟废气分别经密闭管道收集后与集气管道收集的天然气热水器燃气废气经同 1 根 15m 高排气筒（2#）排放。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包括面粉投料搅拌粉尘、和面、烘烤等生产工序产生的恶臭、包装过程中产生有机废气，通过车间内安装排风扇，强制机械通风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p>	<p>酱增加环保投入，废气分股收集处理，提高废气治理效率。</p>
3	<p>（二）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设备清洗废水及车间地面拖洗废水经隔油机隔油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经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抽运，不外排。</p>	<p>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设备清洗废水及车间地面拖洗废水经隔油机隔油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经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抽运，不外排。</p>	与批复要求一致
4	<p>（三）选择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噪声源位置，针对噪声源位置和噪声的特点分别采用吸声、隔声、消声等措施后，并经距离衰减后，</p>	<p>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源主要包括和面机、开酥机、成型机组、醒发机组、旋转烤炉、切片机、吐司夹心机、包装机、</p>	与批复要求一致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说明
	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风机及泵类等设备运转噪声,本项目选用低噪音设备,合理布置噪声源位置,在针对噪声源位置和噪声的特点分别采用减震、隔声、消声等措施,对周围声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5	（四）按照固体废物“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一般固废按照报告表提出的处置措施进行处理,油烟净化设备收集的废油委托有收集废油脂资质的单位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要求进行贮存、运输、处置。	原辅材料废包装:收集后外卖废品收购站;面包残渣:收集后外卖做动物饲料;油烟净化设备收集的废油:委托有收集废油脂资质的单位处理;生活垃圾、废蛋壳: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置。	与批复要求一致
6	（五）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通过加强管理,制定环境风险预案,落实各项安全规章制度和消防措施,避免各类事故的发生。	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通过加强管理,制定环境风险预案,落实各项安全规章制度和消防措施,避免各类事故的发生。	与批复要求一致
7	（六）报告表确定的卫生防护距离为生产车间外 100m,目前该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目标。你公司应配合当地政府做好防护距离内的规划控制,在该距离内禁止规划新的居住区、医院等敏感点。	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工艺或者污染防治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项目在建设、营运过程中符合我局批准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情形	与批复要求一致
8	（七）项目建成后,根据《临沂市建设项目污染物总量确认书》(LSZL[2020]14 号)的要求,项目外排污染物中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总量应分别控制在 0.063t/a、0.59t/a。	本项目外排污染物中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总量分别未 0.014t/a、0.280t/a。	与批复要求一致
9	（八）按照鲁环评函〔2013〕138 号文要求做好工程厂址的绿化工作,合理设计绿化面积,确保绿化效果。	本项目合理设计绿化面积,确保绿化效果。	与批复要求一致
10	（九）在运营过程中,应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解决公众担忧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定期发布企业环境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在运营过程中,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解决公众担忧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定期发布企业环境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与批复要求一致

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面包项目（一期）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说明
11	<p>三、你公司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须按规定程序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p>	<p>本项目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本项目正在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p>	<p>与批复要求一致</p>

6 验收评价标准

6.1 污染物排放标准

6.1.1 废气

本项目烘烤燃烧废气、热水器废气排放浓度执行《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 2376-2019）表 1 一般控制区要求；厂界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厂界监控点浓度要求，厂界 VOCs 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7 部分 其他行业》（DB37/ 2801.7-2019）表 3 厂界浓度限值，厂界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6-1、表 6-2。

表 6-1 废气排放执行标准一览表

污染物	监测点位	执行标准限值		排气筒高度(m)
		排放浓度限值 (mg/m ³)	排放速率限值 (kg/h)	
颗粒物	烘烤燃烧废气、热水器 废气排气筒	20	3.5	15
SO ₂	烘烤燃烧废气、热水器 废气排气筒	100	2.6	15
NO _x	烘烤燃烧废气、热水器 废气排气筒	200	0.77	15
颗粒物	厂界最大浓度点	1.0	/	/
VOCs	厂界最大浓度点	2.0	/	/
臭气浓度	厂界最大浓度点	20 无量纲	/	/

6.1.2 噪声

厂界昼夜间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6-2。

表 6-2 噪声评价标准限值一览表

项目	标准限值 dB(A)	
	昼间	夜间
厂界噪声	60	50

6.1.3 固体废弃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

6.2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外排污染物中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总量分别未 0.014t/a、0.280t/a。

7 验收监测内容

7.1 废气

废气监测点位信息、监测项目、监测频次、执行标准及检测布点图见表 7-1、表 7-2 及图 7-1。

表 7-1 废气检测点位信息、检测项目、采样频次一览表

类别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采样频次
有组织废气	烘烤燃烧废气出口	颗粒物、SO ₂ 、NO _x	3 次/天，2 天
	烘烤、热水器废气出口	颗粒物、SO ₂ 、NO _x	3 次/天，2 天

表 7-2 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信息、检测项目、采样频次一览表

类别	点位编号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采样频次
厂界无组织废气	1#	厂界上风向 1#参照点	颗粒物	3 次/天，检测 2 天
	2#	厂界下风向 2#监控点		
	3#	厂界下风向 3#监控点		
	4#	厂界下风向 4#监控点		

7.2 噪声

噪声监测点位信息、监测项目、监测频次及执行标准见表 7-3 及图 7-1。

表 7-3 噪声检测点位信息、检测项目及检测频次

点位编号	点位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1#	东厂界外 1m	等效连续 A 声级 L _{eq}	昼夜各 1 次，连续检测 2 天。
2#	南厂界外 1m		
3#	西厂界外 1m		
4#	北厂界外 1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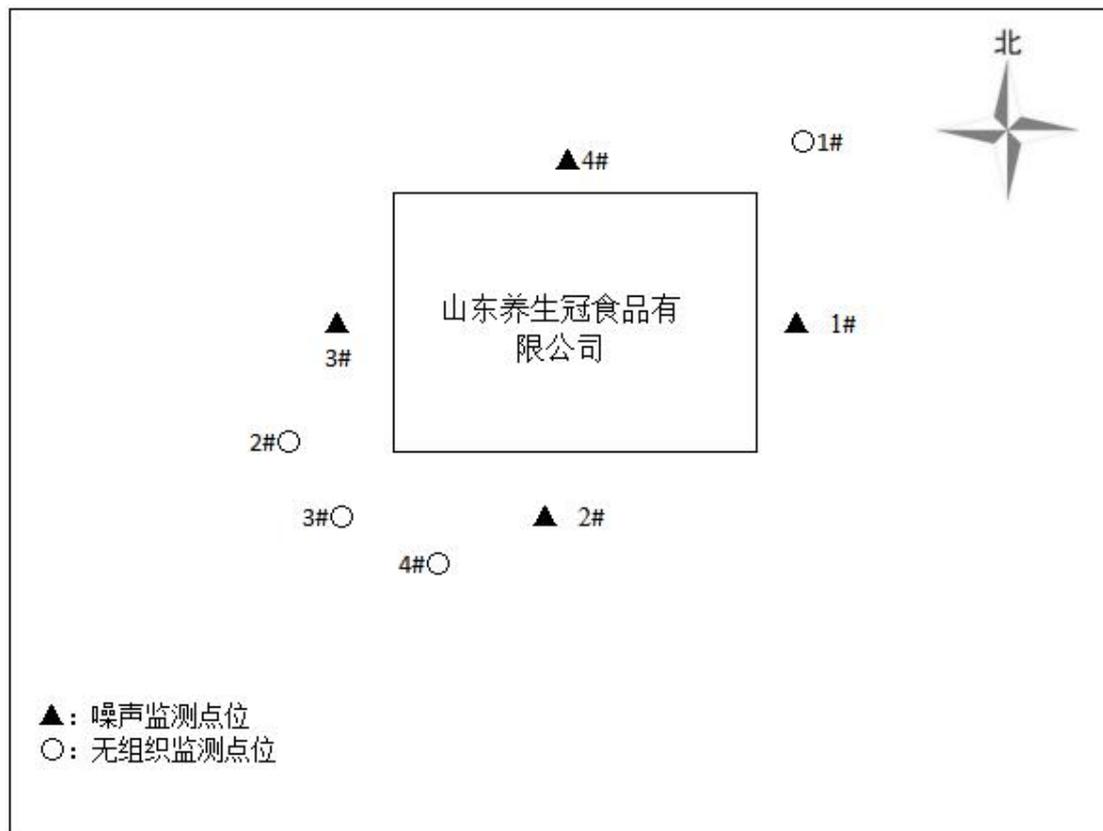


图 7-1 厂界废气、噪声检测布点示意图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8.1 废气检测结果的质量控制

检测采样与测试分析人员均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检测数据和技术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质量保证依据的标准规范见表8-1。

表 8-1 质量保证的规范依据一览表

序号	规范名称
1	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 373-2007）
2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8.1.1 检测分析方法

优先采用了国标、行标检测分析方法，废气检测分析方法见表 8-2。

表 8-2 废气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项目	检测方法	检出限	检测设备及编号
颗粒物（有组织）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836-2017）	1.0 mg/m ³	CPA225D 十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LYJC087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 57-2017）	3 mg/m ³	ZR-3260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LYJC015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 693-2014）	3 mg/m ³	
颗粒物（无组织）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5432-1995）	0.001 mg/m ³	CPA225D 十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LYJC087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无组织）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0.07 mg/m ³	GC9800 气相色谱仪 LYJC083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GB/T 14675-1993）	10 无量纲	无油空气压缩机 WDM-60 LYJC053

8.1.2 质控措施

采样器流量均经过校准。颗粒物采用“标准滤膜”法确认称量条件符合要求，标准滤膜称量结果见表 8-3，另低浓度固定污染源采样时，采用全程空白法，空白样品称量结果见表 8-4。

表 8-3 标准滤膜称量结果

标准滤膜编号	滤膜原始质量 (g)	滤膜称量结果 (g)	偏差 (mg)	允许范围 (mg)	结论
LYJC-LM17	0.27319	0.27323	0.04	0.05	符合
LYJC-LM18	0.32720	0.32723	0.03	0.05	符合
LYJC-LM19	0.27599	0.27597	0.02	0.05	符合
LYJC-LM20	0.32246	0.32248	0.02	0.05	符合

表 8-4 空白称量结果

空白样品编号	空白样品初重 (g)	空白样品终重 (g)	平均体积 (m ³)	排放浓度 (mg/m ³)	允许范围 (mg/m ³)	结论
2012	11.87395	11.87426	1.0	0.3	1.0	符合
5544	12.42657	12.42690	1.0	0.3	1.0	符合
0675	12.01297	12.01331	1.0	0.3	1.0	符合
1890	12.52545	12.52580	1.0	0.3	1.0	符合
备注	1.《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836-2017)中 10.3.4 全程空白增重除以对应测量系统的平均体积不应超过排放限值的 10%。					

8.2 噪声检测结果的质量控制

检测采样与测试分析人员均经国家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检测数据和技术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表 8-5 质量保证的规范依据一览表

序号	规范名称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8.2.1 检测分析方法

优先采用了国标检测分析方法，检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见表8-6。

表 8-6 噪声监测、分析及仪器

项目名称	标准名称及代号	检出限	仪器编号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LYJC171

8.2.2 检测结果的质量控制

表 8-7 检测期间噪声检测仪校准情况

校准时间	噪声仪型号	测量前 [dB(A)]	测量后 [dB(A)]	差值	允许差值 [dB(A)]	是否达标
2020-09-22	AWA5688	93.8	93.7	0.1	≤0.5	是
2020-09-23	AWA5688	93.7	93.8	0.1	≤0.5	是

8.3 生产工况

检测期间同步记录生产设施及环保设施工况，见表 8-8。

表 8-8 检测期间工况一览表

检测时间	工序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负荷率(%)
2020-09-22	面包 (t/d)	20	20	100
2020-09-23	面包 (t/d)	20	20	100
备注	检测期间，环保设施由企业进行维护，检测期间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生产负荷由企业提供，满足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生产负荷 75% 的要求。			

9 验收监测结果及评价

9.1 监测结果

9.1.1 废气检测结果

表 9-1 烘烤燃烧废气出口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点位	采样时间		实测浓度 (mg/m ³)			折算浓度 (mg/m ³)			烟气流量 Nm ³ /h	排放速率 (kg/h)			工况			
			SO ₂	NO _x	颗粒物	SO ₂	NO _x	颗粒物		SO ₂	NO _x	颗粒物	CO (mg/m ³)	烟温 (°C)	含氧量 (%)	排气筒参数
出口	2020-09-22	1	<3	37	<1.0	/	77	/	498	<1.49×10 ⁻³	0.018	<4.98×10 ⁻⁴	<3	72	15.2	Φ=0.2 m H=15 m
		2	<3	30	<1.0	/	58	/	534	<1.60×10 ⁻³	0.016	<5.34×10 ⁻⁴	<3	75	14.8	
		3	<3	29	<1.0	/	59	/	553	<1.66×10 ⁻³	0.016	<5.53×10 ⁻⁴	<3	74	15.1	
	平均值	<3	32	<1.0	/	64	/	528	<1.59×10 ⁻³	0.017	<5.28×10 ⁻⁴	<3	74	15.0		
出口	2020-09-23	1	<3	27	<1.0	/	57	/	527	<1.58×10 ⁻³	0.014	<5.27×10 ⁻⁴	<3	71	15.3	Φ=0.2 m H=15 m
		2	<3	30	<1.0	/	61	/	554	<1.66×10 ⁻³	0.017	<5.54×10 ⁻⁴	<3	73	15.1	
		3	<3	29	<1.0	/	60	/	571	<1.71×10 ⁻³	0.017	<5.71×10 ⁻⁴	<3	73	15.2	
	平均值	<3	29	<1.0	/	59	/	551	<1.65×10 ⁻³	0.016	<5.51×10 ⁻⁴	<3	72	15.2		
备注	<p>1. 执行《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 2376-2019）表 1 一般控制区标准限值（颗粒物≤20 mg/m³、二氧化硫≤100 mg/m³、氮氧化物≤200 mg/m³）；</p> <p>2. 根据《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 2376-2019）表 5 的规定，其他工业炉窑基准氧含量取值为 9，折算公式为 $c=c' \times \frac{21-O_2}{21-O_2'}$，其中 c 为折算浓度，c' 为实测浓度，O₂ 为基准氧含量，O₂' 为实测氧含量；</p> <p>3. 环保处理措施：油烟净化器+15 m 排气筒；</p> <p>3. 当实测浓度低于分析方法的检出限时，浓度平均值二分之一检出限参与统计处理；</p> <p>4. 当实测浓度低于分析方法的检出限时，相应排放速率用检出限乘以烟气流量表示，排放速率平均值为实测浓度平均值乘以烟气流量平均值。</p>															

表 9-2 烘烤、热水器废气出口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点位	采样时间		实测浓度 (mg/m ³)			折算浓度 (mg/m ³)			烟气流量 Nm ³ /h	排放速率 (kg/h)			工况			
			SO ₂	NO _x	颗粒物	SO ₂	NO _x	颗粒物		SO ₂	NO _x	颗粒物	CO (mg/m ³)	烟温 (°C)	含氧量 (%)	排气筒参数
出口	2020-09-22	1	<3	29	2.3	/	40	3.3	713	<2.14×10 ⁻³	0.021	1.67×10 ⁻³	<3	95	12.4	Φ=0.2 m H=15 m
		2	<3	31	2.2	/	46	3.2	767	<2.30×10 ⁻³	0.024	1.67×10 ⁻³	<3	93	12.9	
		3	<3	28	3.0	/	40	4.3	776	<2.33×10 ⁻³	0.022	2.35×10 ⁻³	<3	96	12.6	
	平均值	<3	29	2.5	/	42	3.6	752	<2.26×10 ⁻³	0.022	1.89×10 ⁻³	<3	95	12.6		
出口	2020-09-23	1	<3	27	2.0	/	36	2.7	702	<2.11×10 ⁻³	0.019	1.40×10 ⁻³	3	94	12.1	Φ=0.2 m H=15 m
		2	<3	30	2.7	/	42	3.9	759	<2.28×10 ⁻³	0.023	2.08×10 ⁻³	<3	95	12.5	
		3	<3	26	2.2	/	37	3.1	678	<2.03×10 ⁻³	0.018	1.50×10 ⁻³	<3	95	12.5	
	平均值	<3	28	2.3	/	38	3.2	713	<2.14×10 ⁻³	0.020	1.65×10 ⁻³	<3	95	12.4		
备注	<p>1. 执行《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 2376-2019）表 1 一般控制区标准限值（颗粒物≤20 mg/m³、二氧化硫≤100 mg/m³、氮氧化物≤200 mg/m³）；</p> <p>2. 根据《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 2376-2019）表 5 的规定，其他工业炉窑基准氧含量取值为 9，折算公式为 $c=c' \times \frac{21-O_2}{21-O_2'}$，其中 c 为折算浓度，c' 为实测浓度，O₂ 为基准氧含量，O₂' 为实测氧含量；</p> <p>3. 环保处理措施：油烟净化器+15 m 排气筒；</p> <p>3. 当实测浓度低于分析方法的检出限时，浓度平均值二分之一检出限参与统计处理；</p> <p>4. 当实测浓度低于分析方法的检出限时，相应排放速率用检出限乘以烟气流量表示，排放速率平均值为实测浓度平均值乘以烟气流量平均值。</p>															

表 9-3 采样期间气象条件一览表

时间		气象条件	气温 (°C)	气压 (kPa)	风向	风速 (m/s)
2020-09-22	04:10		18.4	100.17	NE	0.6
	08:00		19.5	100.23	NE	1.5
	11:00		24.6	100.22	N	1.7
	13:00		26.4	100.08	NE	1.6
	15:50		24.4	100.13	NE	1.0
2020-09-23	04:30		18.2	100.15	N	0.5
	08:00		19.3	100.21	NE	0.7
	11:00		24.4	100.19	NE	2.2
	13:00		26.3	100.08	NE	1.3
	15:50		23.7	100.10	NE	1.5

表 9-4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指标	分析日期及频次		检测点位与结果				最大值
			1#上风 向 参照点	2#下风 向 监控点	3#下风向 监控点	4#下风 向 监控点	
颗粒物 (mg/m ³)	2020-09-22	1	0.180	0.288	0.334	0.361	0.376
		2	0.194	0.302	0.376	0.309	
		3	0.205	0.315	0.272	0.330	
	2020-09-23	1	0.226	0.337	0.322	0.280	0.396
		2	0.234	0.381	0.342	0.299	
		3	0.210	0.396	0.308	0.334	
VOCs (mg/m ³)	2020-09-22	1	0.62	0.78	0.85	1.10	1.11
		2	0.64	0.90	1.11	1.05	
		3	0.69	1.03	0.96	0.98	
	2020-09-23	1	0.68	0.95	1.07	0.88	1.20
		2	0.74	1.12	0.99	1.06	
		3	0.70	0.89	1.20	1.15	

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面包项目（一期）

检测指标	分析日期及频次		检测点位与结果				最大值
			1#上风 向 参照点	2#下风 向 监控点	3#下风向 监控点	4#下风 向 监控点	
臭气浓度(无量纲)	2020-09-22	1	<10	10	12	10	12
		2	<10	10	11	11	
		3	<10	12	12	10	
		4	<10	11	11	11	
	2020-09-23	1	<10	10	12	12	12
		2	<10	11	10	10	
		3	<10	12	10	11	
		4	<10	10	11	11	
备注	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厂界监控点浓度要求（颗粒物≤1.0 mg/m ³ ），VOCs 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7 部分 其他行业》（DB37/ 2801.7-2019）表 3 厂界浓度限值（VOCs≤2.0 mg/m ³ ），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臭气浓度≤20 无量纲）。						

9.1.2 噪声检测结果

表 9-5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测点编号	测点名称	检测结果(dB(A))			
		2020-09-22		2020-09-23	
		昼间 Leq	夜间 Leq	昼间 Leq	夜间 Leq
1	东厂界外 1m	53.7	42.6	53.7	42.6
2	南厂界外 1m	52.6	42.3	52.7	43.1
3	西厂界外 1m	52.9	41.9	53.2	42.2
4	北厂界外 1m	54.4	43.5	55.1	43.5
备注	1.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排放限值：昼间：60dB(A)；夜间：50dB(A)； 2.检测期间天气晴，气象参数见附表。 3.检测期间企业夜间不生产。				

9.2 监测结果分析

9.2.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分析

验收监测期间，烘烤燃烧东废气排气筒（出口）氮氧化物最大排放折算浓度为 77mg/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0.018 kg/h ，颗粒物、二氧化硫未检出，外排废气中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 2376-2019）表 1 一般控制区标准限值（颗粒物 $\leq 20\text{ mg/m}^3$ 、二氧化硫 $\leq 100\text{ mg/m}^3$ 、氮氧化物 $\leq 200\text{ mg/m}^3$ ）；烘烤、热水器废气排气筒（出口）氮氧化物最大排放折算浓度为 46 mg/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0.024 kg/h ，颗粒物最大排放折算浓度为 4.3 mg/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2.35\times 10^{-3}\text{ kg/h}$ ，二氧化硫未检出，外排废气中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 2376-2019）表 1 一般控制区标准限值（颗粒物 $\leq 20\text{ mg/m}^3$ 、二氧化硫 $\leq 100\text{ mg/m}^3$ 、氮氧化物 $\leq 200\text{ mg/m}^3$ ）。

9.2.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分析

表 9-6 厂界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分析一览表

检测项目	最大值 (mg/m^3)	标准限值 (mg/m^3)
颗粒物	0.396	1.0
臭气浓度(无量纲)	12	20
VOCs	1.20	2.0
备注	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厂界监控点浓度要求（颗粒物 $\leq 1.0\text{ mg/m}^3$ ），VOCs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7 部分 其他行业》（DB37/ 2801.7-2019）表 3 厂界浓度限值（VOCs $\leq 2.0\text{ mg/m}^3$ ），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二级新改扩建标准限值（臭气浓度 ≤ 20 无量纲）。	

9.2.2 噪声监测结果分析

验收监测期间，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厂界昼间噪声值在 $52.6\text{-}55.1\text{dB(A)}$ 之间，夜间噪声值在 $41.9\text{-}43.5\text{dB (A)}$ 之间，昼夜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9.3 污染物总量控制核算

依据本次验收监测工况条件下的连续两日排放速率均值最大值及年运行时

间，核算废气中污染物排放总量，未检出污染物按二分之一检出限参与总量统计。

污染物排放量核算结果见表 9-7。

表 9-7 本项目废气中污染物排放量核算表

污染物	监测对象	连续两日排放速率均值最大值 kg/h	年运行时间 h/a	核算总量 t/a
颗粒物	烘烤燃烧东废气排气筒	2.76×10^{-4}	7200	0.002
	烘烤、热水器废气排气筒	1.89×10^{-3}	7200	0.014
	小计：0.016			
氮氧化物	烘烤燃烧东废气排气筒	0.017	7200	0.122
	烘烤、热水器废气排气筒	0.022	7200	0.158
	小计：0.280			
二氧化硫	烘烤燃烧东废气排气筒	8.26×10^{-4}	7200	0.006
	烘烤、热水器废气排气筒	1.13×10^{-3}	7200	0.008
	小计：0.014			

10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10.1 验收主要结论

10.1.1 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未发生变动，符合验收条件。

10.1.2 检测期间工况调查

验收检测期间项目各生产装置（设施）运行负荷均在 75%以上，满足竣工验收检测工况要求。

10.1.3 废气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是面粉投料搅拌粉尘、烘烤油烟、和面及烘烤等生产过程产生的恶臭、天然气燃烧废气、包装封口废气。

本项目一期工程生产车间设 6 台天然气旋转烤炉烤炉，5 套醒发机组配套 2 台天然气热水器。1#、2#烤炉烘烤时天然气燃气废气及烘烤油烟废气分别经密闭管道收集后，进入 1 套油烟净化设备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1#）排放；3#~6#烤炉烘烤时天然气燃气废气及烘烤油烟废气分别经密闭管道收集后与集气管道收集的天然气热水器燃气废气经同 1 根 15m 高排气筒（2#）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烘烤燃烧东废气排气筒（出口）氮氧化物最大排放折算浓度为 $77\text{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0.018\text{ kg}/\text{h}$ ，颗粒物、二氧化硫未检出，外排废气中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 2376-2019）表 1 一般控制区标准限值（颗粒物 $\leq 20\text{ mg}/\text{m}^3$ 、二氧化硫 $\leq 100\text{ mg}/\text{m}^3$ 、氮氧化物 $\leq 200\text{ mg}/\text{m}^3$ ）；烘烤、热水器废气排气筒（出口）氮氧化物最大排放折算浓度为 $46\text{ 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0.024\text{ kg}/\text{h}$ ，颗粒物最大排放折算浓度为 $4.3\text{ 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2.35\times 10^{-3}\text{ kg}/\text{h}$ ，二氧化硫未检出，外排废气中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 2376-2019）表 1 一般控制区标准限值（颗粒物 $\leq 20\text{ mg}/\text{m}^3$ 、二氧化硫 $\leq 100\text{ mg}/\text{m}^3$ 、氮氧化物 $\leq 200\text{ mg}/\text{m}^3$ ）。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包括面粉投料搅拌粉尘、和面、烘烤等生产工序产生的恶臭、包装过程中产生有机废气，通过车间内安装排风扇，强制机械通风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表 10-1 厂界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分析一览表

检测项目	最大值 (mg/m ³)	标准限值 (mg/m ³)
颗粒物	0.396	1.0
臭气浓度(无量纲)	12	20
VOCs	1.20	2.0
备注	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厂界监控点浓度要求（颗粒物≤1.0 mg/m ³ ），VOCs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7 部分 其他行业》（DB37/ 2801.7-2019）表 3 厂界浓度限值（VOCs≤2.0 mg/m ³ ），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臭气浓度≤20 无量纲）。	

10.1.4 废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废水主要为设备清洗废水、车间地面拖洗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设备清洗废水、车间地面拖洗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产生量为分别约为 216 m³/a、120 m³/a、768 m³/a，合计 1104 m³/a，设备清洗废水及地面拖洗废水经隔油机隔油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经化粪池处理，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抽运，不会对周围地表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10.1.5 噪声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源主要包括和面机、开酥机、成型机组、醒发机组、旋转烤炉、切片机、吐司夹心机、包装机、风机及泵类等设备运转噪声，本项目选用低噪音设备，合理布置噪声源位置，在针对噪声源位置和噪声的特点分别采用减震、隔声、消声等措施，对周围声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验收监测期间，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厂界昼间噪声值在 52.6-55.1dB(A) 之间，夜间噪声值在 41.9-43.5dB (A) 之间，昼夜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10.1.6 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原辅料废包装、废蛋壳、面包残渣、油烟净化设备收集的废食用油和职工生活垃圾。

（1）原辅材料废包装：本项目原料拆包装过程中产生废包装物，面粉、糖、

食盐、酵母等废原料包装物的产生量为 3.28 t/a；废油桶的产生量为 36 t/a；馅料废包装袋的产生量为 0.96 t/a；综上本项目原辅材料废包装产生量共计 40.24 t/a，外卖废品回收站。

（2）面包残渣：本项目烘烤、切片过程会产生一定量的面包残渣，残渣产生量约占产品量的 1‰。本项目产品产量为 6000 t/a，则烘烤残渣产生量为 6 t/a，外卖做动物饲料。

（3）油烟净化设备收集的废食用油：烘烤工序油烟颗粒产生量约为 0.9 t/a，项目油烟净化设备收集的废油量约为 0.81t/a，委托有废油脂收集资质的单位处理。

（4）废蛋壳：本项目鸡蛋用量为 360 t/a，本项目产生的废蛋壳为 43.2 t/a，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集中处理。

（5）生活垃圾：本项目职工定员 80 人，年生产 300 天，本项目职工生活产生的垃圾量约为 24 t/a，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集中处理。

本项目一般固体废物产生总量约为 114.25 t/a。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理措施和处置方案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要求。

10.1.7 污染物总量核算

本项目废气排放总量为 938.2 万 Nm³/a，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排放总量分别为 0.016 t/a、0.280 t/a、0.014 t/a。

10.1.8 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无重大变动，验收检测期间生产负荷为 100%，满足验收检测工况的要求，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均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及处置，各污染物的验收监测结果均能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的排放标准要求。

10.2 建议

（1）在生产过程中，加强各项环保设施运行维护，确保设施稳定运行，对排气筒定期进行清理，确保其正常的工作效率。

（2）加强应急预案的演练工作，确保在发生污染事故时能及时、准确予以处置，减少污染事故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3) 完善和落实环保管理制度，做好环保设施运行记录。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 目 名 称	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面包项目（一期）				项 目 代 码	C1411	建 设 地 点	临沂市临沭县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区西盘西村南 570m				
	行 业 类 别	糕点、面包制造				建 设 性 质	新建√	改 扩 建	技术 改 造				
	设 计 生 产 能 力	年产 10000 吨面包项目				实 际 生 产 能 力	年产 6000 吨面包项目		环 评 单 位	临沂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			
	环 评 文 件 审 批 机 关	临沭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批 准 时 间 及 文 号	沭审服投资许字[2020]21001 号		环 评 文 件 类 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 设 项 目 开 工 日 期	2020 年 03 月				竣 工 日 期	2020 年 09 月		排 污 许 可 证 申 领 时 间	2020-09-27			
	环 保 设 施 设 计 单 位	/				环 保 设 施 施 工 单 位	/		本 工 程 排 污 许 可 证 编 号	913713290839531213001X			
	验 收 单 位	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				环 保 设 施 监 测 单 位	山东蓝一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 收 监 测 时 工 况	≥75%			
	投 资 总 概 算（万 元）	2000				环 保 投 资 总 概 算（万 元）	24		所 占 比 例（%）	1.2			
	实 际 总 投 资（万 元）	1700				实 际 环 保 投 资（万 元）	30		所 占 比 例（%）	1.8			
	废 水 治 理（万 元）	2	废 气 治 理（万 元）	24	噪 声 治 理（万 元）	3	固 废 治 理（万 元）	1		绿 化 及 生 态（万 元）	0	其 它（万 元）	0
新 增 废 水 处 理 设 施 能 力	/				新 增 废 气 处 理 设 施 能 力	/		年 平 均 工 作 时	7200h				
运 营 单 位	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713290839531213		验 收 时 间	2020 年 09 月 22 日~23 日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 染 物	原有排 放量 (1)	本期工程实际排 放浓度 (2)	本期工程允许排 放浓度 (3)	本期工程产生量 (4)	本期工程自身削 减量 (5)	本期工程实际排 放量 (6)	本期工程核定 排放总量 (7)	本期工程 “以新带老” 削减量 (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 (9)	全厂核定排 放总量 (10)	区域平衡替 代削减量 (11)	排 放 增 减量 (12)
	废 水				0.1104	0.1104							+0
	化 学 需 氧 量												
	氨 氮												
	石 油 类												
	废 气						938.2						+938.2
	二 氧 化 硫						0.014						+0.014
	烟 尘						0.016						+0.016
	工 业 粉 尘							0.280					+0.280
	工 业 固 体 废 物				0.014425	0.014425							+0
特 征 污 染 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第二部分 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

年产 10000 吨面包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验收意见及签名表

2020 年 09 月 26 日，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在临沂市临沭县组织召开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面包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工程建设单位—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工程施工单位—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和两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单位项目环保执行情况和验收监测单位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汇报，现场检查了工程环保设施的建设情况，审阅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提出意见如下：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面包项目属于新建项目，项目占地面积 1470 m²，建筑面积 2940 m²。项目预计总投资 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4 万元。本项目现已安装和面机 2 台、开酥机 6 台、成型机组 1 套、醒发机组 5 套、旋转烤炉 6 台、切片机 2 台、吐司夹心机 1 套、包装机 1 套等设备，具备年产 6000 吨面包的生产规模，实际总投资 1700 万元，环保投资 30 万元。职工定员 80 人，年生产 300 天，实行三班制，每班 8h，全年 7200 小时。项目于 2020 年 03 月开工建设，2020 年 09 月竣工投入调试生产。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面包项目位于临沂市临沭县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区西盘西村南 570m。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4 月委托临沂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编制了《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面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临沭县行政审批服务局于 2020 年 3 月 12 日予以批复，批复文件号为

沐审服投资许字[2020]21001 号。项目在建设和投入调试生产的过程中，无信访事件。

（3）投资情况

项目概算总投资 2000 万元，概算环保投资 24 万元，占总投资的 1.2%。一期项目实际总投资 17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3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8%。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仅包含用于年产 6000 吨面包的生产车间，供水、供电等公用工程，相应废气处理设备、废水处理设施等环保工程等。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验收监测报告调查分析，结合现场实际检查，本项目变动情况见表 3-6，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和《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 号），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1）废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废水主要为设备清洗废水、车间地面拖洗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设备清洗废水、车间地面拖洗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产生量分别为约 216 m³/a、120 m³/a、768 m³/a，合计 1104 m³/a，设备清洗废水及地面拖洗废水经隔油机隔油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经化粪池处理，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抽运，不会对周围地表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2）废气

① 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一期工程生产车间设 6 台天然气旋转烤炉烤炉，5 套醒发机组配套 2 台天然气热水器。1#、2#烤炉烘烤时天然气燃气废气及烘烤油烟废气分别经密闭管道收集后，进入 1 套油烟净化设备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1#）排放；3#~6#烤炉烘烤时天然气燃气废气及烘烤油烟废气分别经密闭管道收集后与集气管道收集的天然气热水器燃气废气经同 1 根 15m 高排气筒（2#）排放。

② 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包括面粉投料搅拌粉尘、和面、烘烤等生产工序产生的恶臭、包装过程中产生有机废气，通过车间内安装排风扇，强制机械通风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3）噪声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源主要包括和面机、开酥机、成型机组、醒发机组、旋转烤炉、切片机、吐司夹心机、包装机、风机及泵类等设备运转噪声，本项目选用低噪音设备，合理布置噪声源位置，在针对噪声源位置和噪声的特点分别采用减震、隔声、消声等措施，对周围声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原辅料废包装、废蛋壳、面包残渣、油烟净化设备收集的废食用油和职工生活垃圾。

（1）原辅材料废包装：本项目原料拆包装过程中产生废包装物，面粉、糖、食盐、酵母等废原料包装物的产生量为 3.28 t/a；废油桶的产生量为 36 t/a；馅料废包装袋的产生量为 0.96 t/a；综上本项目原辅材料废包装产生量共计 40.24 t/a，外卖废品回收站。

（2）面包残渣：本项目烘烤、切片过程会产生一定量的面包残渣，残渣产生量约占产品量的 1%。本项目产品产量为 6000 t/a，则烘烤残渣产生量为 6 t/a，外卖做动物饲料。

（3）油烟净化设备收集的废食用油：烘烤工序油烟颗粒产生量约为 0.9 t/a，项目油烟净化设备收集的废油量约为 0.81t/a，委托有废油脂收集资质的单位处理。

（4）废蛋壳：本项目鸡蛋用量为 360 t/a，本项目产生的废蛋壳为 43.2 t/a，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集中处理。

（5）生活垃圾：拟建项目职工定员 80 人，年生产 300 天，本项目职工生活产生的垃圾量约为 24 t/a，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集中处理。

本项目一般固体废物产生总量约为 114.25 t/a。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理措施和处置方案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

改单要求。

（5）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①厂区防渗情况

本项目防渗区域主要为化粪池。企业对化粪池底部进行了防渗处理。

②应急设施及物资

本项目储备了灭火器、消火栓等应急消防物资。

③本项目设置 100 米卫生防护距离。经现场核查，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目标为项目厂区北侧 570 m 的西盘西村，所以本项目生产车间 100m 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居民区、医院、学校等环境敏感目标。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废水主要为设备清洗废水、车间地面拖洗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设备清洗废水、车间地面拖洗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产生量分别为约为 216 m³/a、120 m³/a、768 m³/a，合计 1104 m³/a，设备清洗废水及地面拖洗废水经隔油机隔油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经化粪池处理，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抽运，不会对周围地表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2）废气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是面粉投料搅拌粉尘、烘烤油烟、和面及烘烤等生产过程产生的恶臭、天然气燃烧废气、包装封口废气。

本项目一期工程生产车间设 6 台天然气旋转烤炉烤炉，5 套醒发机组配套 2 台天然气热水器。1#、2#烤炉烘烤时天然气燃气废气及烘烤油烟废气分别经密闭管道收集后，进入 1 套油烟净化设备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1#）排放；3#~6#烤炉烘烤时天然气燃气废气及烘烤油烟废气分别经密闭管道收集后与集气管道收集的天然气热水器燃气废气经同 1 根 15m 高排气筒（2#）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烘烤燃烧东废气排气筒（出口）氮氧化物最大排放折算浓度为 77mg/m³，最大排放速率为 0.018 kg/h，颗粒物、二氧化硫未检出，外排废气中氮氧化

物、二氧化硫、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一般控制区标准限值（颗粒物 $\leq 20 \text{ mg/m}^3$ 、二氧化硫 $\leq 100 \text{ mg/m}^3$ 、氮氧化物 $\leq 200 \text{ mg/m}^3$ ）；烘烤、热水器废气排气筒（出口）氮氧化物最大排放折算浓度为 46 mg/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0.024 kg/h ，颗粒物最大排放折算浓度为 4.3 mg/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2.35 \times 10^{-3} \text{ kg/h}$ ，二氧化硫未检出，外排废气中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一般控制区标准限值（颗粒物 $\leq 20 \text{ mg/m}^3$ 、二氧化硫 $\leq 100 \text{ mg/m}^3$ 、氮氧化物 $\leq 200 \text{ mg/m}^3$ ）。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包括面粉投料搅拌粉尘、和面、烘烤等生产工序产生的恶臭、包装过程中产生有机废气，通过车间内安装排风扇，强制机械通风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表 1 厂界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分析一览表

检测项目	最大值（ mg/m^3 ）	标准限值（ mg/m^3 ）
颗粒物	0.396	1.0
臭气浓度(无量纲)	12	20
VOCs	1.20	2.0
备注	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厂界监控点浓度要求（颗粒物 $\leq 1.0 \text{ mg/m}^3$ ），VOCs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7 部分 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 3 厂界浓度限值（VOCs $\leq 2.0 \text{ mg/m}^3$ ），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臭气浓度 ≤ 20 无量纲）。	

（3）厂界噪声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源主要包括和面机、开酥机、成型机组、醒发机组、旋转烤炉、切片机、吐司夹心机、包装机、风机及泵类等设备运转噪声，本项目选用低噪音设备，合理布置噪声源位置，在针对噪声源位置和噪声的特点分别采用减震、隔声、消声等措施，对周围声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验收监测期间，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厂界昼间噪声值在 52.6-55.1dB(A)之间，夜间噪声值在 41.9-43.5dB (A)之间，昼夜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

标准》（GB 12348-2008）2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原辅料废包装、废蛋壳、面包残渣、油烟净化设备收集的废食用油和职工生活垃圾。

（1）原辅材料废包装：本项目原料拆包装过程中产生废包装物，面粉、糖、食盐、酵母等废原料包装物的产生量为 3.28 t/a；废油桶的产生量为 36 t/a；馅料废包装袋的产生量为 0.96 t/a；综上本项目原辅材料废包装产生量共计 40.24 t/a，外卖废品回收站。

（2）面包残渣：本项目烘烤、切片过程会产生一定量的面包残渣，残渣产生量约占产品量的 1%。本项目产品产量为 6000 t/a，则烘烤残渣产生量为 6 t/a，外卖做动物饲料。

（3）油烟净化设备收集的废食用油：烘烤工序油烟颗粒产生量约为 0.9 t/a，项目油烟净化设备收集的废油量约为 0.81t/a，委托有废油脂收集资质的单位处理。

（4）废蛋壳：本项目鸡蛋用量为 360 t/a，本项目产生的废蛋壳为 43.2 t/a，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集中处理。

（5）生活垃圾：本项目职工定员 80 人，年生产 300 天，本项目职工生活产生的垃圾量约为 24 t/a，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集中处理。

本项目一般固体废物产生总量约为 114.25 t/a。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理措施和处置方案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要求。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废气排放总量为 938.2 万 Nm^3/a ，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排放总量分别为 0.016 t/a、0.280 t/a、0.014 t/a。

五、验收结论与建议

结合项目验收报告的结论和现场检查情况，该项目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落实了规定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外排污染物达标排放。本项目基本满足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同意通过验收。

验收意见及建议：

- （1）补充完善排污许可登记回执等报告附件。

验收工作组

2020-09-26



验收工作组踏勘项目现场



验收工作组评审资料

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面包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字表

2022年01月26日

成员	单位名称	职称/职务	签字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建设单位	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	法人	王品	15064907776	371329199612254816
监测单位	山东蓝一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员工	彭付强	13375699358	371324198705065217
专家	山东临沂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王立岩	18669309776	371302198705012854
	临沂河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王立岩	15069985930	371324198704262854

第三部分 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

年产 10000 吨面包项目（一期）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在临沂市临沭县组织召开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面包项目（一期）属于新建项目，且项目属于“C1411 糕点、面包制造”。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施工均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面包项目属于新建项目，项目占地面积 1470 m²，建筑面积 2940 m²。项目预计总投资 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4 万元。本项目现已安装和面机 2 台、开酥机 6 台、成型机组 1 套、醒发机组 5 套、旋转烤炉 6 台、切片机 2 台、吐司夹心机 1 套、包装机 1 套等设备，具备年产 6000 吨面包的生产规模，实际总投资 1700 万元，环保投资 30 万元。职工定员 80 人，年生产 300 天，实行三班制，每班 8h，全年 7200 小时。项目于 2020 年 03 月开工建设，2020 年 09 月竣工投入调试生产。

1.3 验收过程简况

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面包项目（一期）验收工作于 2020 年 9 月启动，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委托山东蓝一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检测。山东蓝一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具备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检验检测资质和能力，委托合同中对关键内容均进行了责任约定。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修订版）和环保部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管理规定及竣工验收监测的有关要求，山东蓝一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09 月 22 日至 23 日对该项目有组织废气、厂界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进行了现场检测；并根据现场检测及调查

结果于 2020 年 09 月编制完成了验收监测报告。

2020 年 09 月 26 日，建设单位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组织了“年产 10000 吨面包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会议，成立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形成了验收意见，验收意见详见验收报告第二部分。

验收意见的结论：工程总体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在项目的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落实了“年产 10000 吨面包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公司成立了以总经理为首，生产厂长具体负责的环保组织机构。公司各项环保规章制度均已制定。包括环保处理装置的调试及日常运行维护制度、环境管理台账记录要求、运行维护费用保障计划等。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 100 米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未建设有学校、医院、居民区等敏感建筑物。距离项目最近的敏感目标为项目厂区北侧 570 m 的西盘西村。

3 整改工作情况

根据 2020 年 09 月 29 日的验收意见，各项整改工作落实情况如下。

表 1 本项目整改工作落实情况

验收意见及建议	落实情况	备注
---------	------	----

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面包项目（一期）

验收意见及建议	落实情况	备注
补充完善排污许可登记回执等报告附件。	已补充完善排污许可登记回执等报告附件。	整改落实完成

附件 1 环评结论与建议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项目概况

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面包项目属于新建项目，位于临沂市临沭县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区西盘西村南 570m，主要建设内容为面包生产设施以及辅助设施和公用工程等。项目总投资 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4 万元，占地面积 1470m²，建筑面积 2940m²。项目预计于 2020 年 7 月建成投产，投产后将形成年产 1 万吨面包的生产规模，年可实现销售收入 5000 万元，年利润 300 万元；拟建项目职工定员 80 人，全年生产时间 300 天，7200 小时，投资回收期为 4.44 年。

2、产业政策符合性

拟建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的允许类，属于《临沂市现代产业发展指导目录》（2013 年本）中的允许类，不属于《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中的限制类和禁止类。同时，拟建项目已经取得山东省建设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020-371329-41-03-024183，故拟建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3、选址合理

拟建项目选址在临沂市临沭县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区西盘西村南 570m，占地内无不良地质，适宜建厂；项目生产运营过程中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满足环境管理要求，且项目周围水、电、汽供应有保障，交通便利等条件，周围没有风景名胜区、生态脆弱带等，根据临沭县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区管委会出具的证明，项目占地为符合园区总体规划，故拟建项目选址合理。

4、污染物达标排放

1) 废气排放情况

(1) 有组织废气：主要为烘烤油烟、天然气燃烧废气。

拟建项目生产车间设 8 台天然气旋转烤炉烤炉，10 套醒发机组配套 4 台天然气热水器。烘烤时天然气燃气废气及烘烤油烟废气分别经密闭管道收集后（收集效率 100%），进入 1 套油烟净化设备（油烟净化效率为 90%）处理后，与集气管道（收集效率 100%）收集的天然气热水器燃气废气经同 1 根 15m 高排气筒（1#）排放。外排废气中颗粒物、

SO₂、NO_x 排放浓度均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一般控制区标准要求，颗粒物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

另外，在不考虑烘烤废气与旋转烤炉天然气燃烧废气混合排放的情况下，拟建项目旋转烤炉天然气燃烧废气中 SO₂、NO_x、烟尘折标排放浓度均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一般控制区标准要求，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

（2）无组织废气：主要包括面粉投料搅拌粉尘、包装封口废气、和面及烘烤等生产过程产生的恶臭气体等。采取车间阻挡（抑尘效率可 60%）、加强管理等措施后，粉尘厂界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VOCs 排放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 2 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恶臭厂界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新扩改建”标准要求，对周围空气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2) 废水排放情况

拟建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设备清洗废水、车间地面拖洗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设备清洗废水及地面拖洗废水经隔油机隔油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经化粪池处理，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抽运，不会对周围地表水环境质量产生不利影响。

3) 噪声排放情况

拟建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源主要包括和面机、开酥机、成型机组、醒发机组、旋转烤炉、脱模机、切片机、吐司夹心机、包装机、风机及泵类等设备运转噪声。通过选用低噪音设备并合理布置噪声源，针对噪声源位置及特点分别采取基础减振、隔声等措施后，拟建项目厂界昼夜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对周围声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4) 地下水污染防治情况

拟建项目对地下水造成影响的环节主要是食用油、起酥油使用过程；废水的产生、输送、存储等环节；危废的产生、暂存等环节。拟建项目污水输送采用防渗管线，污水产生处、储存处各构筑物及地坪均采取防渗措施；化粪池采取重点防渗措施后，拟建项

目的建设和营运对地下水的影响较小。

5) 固体废物处置情况

拟建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原辅材料废包装、废蛋壳、面包残渣、油烟净化设备收集的废食用油及职工生活垃圾。其中原辅材料废包装收集后外卖废品收购站；面包残渣收集后外卖做动物饲料；油烟净化设备收集的废油委托有收集废油脂资质的单位处理；生活垃圾及废蛋壳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置。各固废采取相应治理措施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理措施和处置方案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要求，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6) 环境风险水平较低

在采取事故防范措施的前提下，拟建项目将严格有效的防止火灾泄露事故的发生，事故发生概率较低。一旦发生事故，依靠装置内的安全防护设施和事故应急措施也能及时控制事故，防止事故蔓延，基本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大的影响。

7) 总量控制

拟建项目外排污染物中属于总量控制的污染物为 SO₂、NO_x，排放量分别为 0.063t/a、0.59t/a。目前，临沭县人民政府尚未向该企业分配总量控制指标，故本次环评建议该企业向临沭县人民政府申请 SO₂、NO_x 总量指标分别为 0.063t/a、0.59t/a。

5、综合结论

综上所述，拟建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工艺设计合理，有良好的污染物处理能力，污染物达标排放，符合清洁生产要求，在落实本报告表提出的防治污染措施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项目可行。

二、必须采取的措施

- 1、拟建项目必须按照本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予以落实。
- 2、严格按照消防规范设置消防栓，配备灭火器材，确保安全生产。
- 3、加强环境监测，防止污染物排放超标。

拟建项目三同时验收建议一览表见表 53。

三、建议

- 1、建立环境保护责任制度，明确单位负责人和相关人员的责任。

2、建议企业根据自身情况开展 ISO14000 认证工作，落实责任到人，建立奖惩机制，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和消减污染物的排放总量。

3、建议企业着手进行清洁生产审核工作，并根据企业自身实际情况对清洁生产审核报告中提出的各项清洁生产措施落实到位。降低生产成本，实现污染物的源头控制，从而取得更大的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

4、建议企业加强生产安全管理，提高员工安全意识，生产过程中加强运行管理，严格执行操作规程，确保安全生产。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	数量	验收标准
废气	烘烤废气、天然气燃烧废气	颗粒物、SO ₂ 、NOx	拟建项目生产车间设 8 台天然气旋转烤炉烤炉，10 套翻发机组配套 4 台天然气热水器。烘烤时天然气燃气废气及烘烤油烟废气分别经密闭管道收集后（收集效率 100%），进入 1 套油烟净化设备（油烟净化效率为 90%）处理后，与集气管道（收集效率 100%）收集的天然气热水器燃气废气经同一根 15m 高排气筒（1#）排放	配 1 套油烟净化装置、1 根 15m 高排气筒	颗粒物、SO ₂ 、NOx 排放浓度执行《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一般控制区标准要求，颗粒物排放速率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VOCs、恶臭等	采取车间阻隔等措施。	—	颗粒物厂界无组织排放浓度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VOCs 厂界浓度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7 部分 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 2 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恶臭厂界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新扩改建”标准要求。
废水	总量控制	拟建项目 SO ₂ 、NOx 排放量应分别控制在 0.063t/a、0.59t/a 以内。			
	生活污水 设备冲洗废水、地面拖洗废水	COD、氨氮、SS 等 COD、氨氮、SS、动植物油等	设备清洗废水及地面拖洗废水经隔油机隔油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经化粪池处理，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抽运	1 台隔油机、1 座化粪池	—
地下水	化粪池、隔油机、污水管道、固废堆放场	—	对易产生渗漏装置的设施，进行防渗处理，污水输送采用防	—	—

噪声	地	渗管线、污水产生处、储存处各构筑物及地坪均采取防渗措施； 合理布局，采取隔声、减振、消声等措施。	厂界昼夜间噪声须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2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固废	生产设备和风机等	噪声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修改单
风险	一般固废、生活垃圾	原辅料废包装、废蛋壳、面包残渣、废食用油及生活垃圾	1 处一般固废暂存区
卫生防护距离		拟建项目必须加强管理，杜绝各类事故发生，应制定详细的事故应急预案，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配备必要的应急设备（例如灭火器、沙箱等）并对员工进行消防培训，将事故风险环境影响降到最低。	
施工期		今后在拟建项目生产车间外 100m 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应禁止建设居民定居区、学校、医院等敏感单位。	
环境监测及管理		1、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工程竣工后按规定程序申请环保验收，验收合格后主体工程方可投入正式运行。 2、规范废气排气筒，便于环保部门日常监督管理；设置环保专职人员，对厂区污染源进行定期监测（可以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监测） 1#排气筒：颗粒物、SO ₂ 、NO _x 例行监测频次：每半年至少监测一次，连续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3 次。 验收监测频次：连续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3、无组织废气：颗粒物、VOCs、恶臭（可以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监测） 监测点位：单位周界外 10m 范围内浓度最高点，监控点最多设 4 个，参照点设 1 个。 例行监测频次：每年监测一次，连续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4 次。 验收监测频次：连续监测 2 天，每天 4 次 4、厂界噪声（可以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监测） 例行监测频次：每季度至少监测一次，连续监测 2 天，昼、夜各监测 1 次 验收监测频次：连续监测 2 天，昼、夜各监测 1 次。	
其它			

附件 2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临沭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沭审服投资许字【2020】21001 号

关于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面包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

你公司提报的《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面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审查，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属新建项目。位于临沭县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区西盘西村南 570m，项目主要建设面包生产设施以及辅助设施和公用工程等，项目建成后，可年产面包 1 万吨。项目总投资 2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4 万元。

项目已取得《山东省建设项目备案证明》（代码 2020-371329-14-03-024183），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风险防范措施后，污染物可达标排放。从环境保护角度，该项目建设可行。

二、项目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管理，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烘烤天然气废气及烘烤油烟废气经密闭管道收集后与集气管道收集的天然气热水器燃气废气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外排废气中颗粒物、SO₂、NO_x、烟尘拆标排放浓度均须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一般控制区标准要求，颗粒物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无组织控制措施，面粉投料搅拌粉尘、包装封口废气、和面及烘烤等过程产生的恶臭气体等采取车间阻挡、加强管理等措施，粉尘厂界排放浓度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VOCs 排放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 2 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恶臭厂界浓度满足《恶臭污

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新建改建”标准要求。

(二) 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设备清洗废水及车间地面拖洗废水经隔油机隔油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并经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抽运,不外排。

按照有关设计规范和技术规定,对化粪池及固体废物暂存场所等设施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防治污染地下水和土壤。

(三) 选择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噪声源位置,针对噪声源位置和噪声的特点分别采用吸声、隔声、消声等措施后,并经距离衰减后,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四) 按照固体废物“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一般固废按照报告表提出的处置措施进行处理,油烟净化设备收集的废油委托有收集废油脂资质的单位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要求进行贮存、运输、处置。

(五) 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通过加强管理,制定环境风险预案,落实各项安全规章制度和消防措施,避免各类事故的发生。

(六) 报告表确定的卫生防护距离为生产车间外 100m,目前该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目标。你公司应配合当地政府做好防护距离内的规划控制,在该距离内禁止规划新的居住区、医院等敏感点。

(七) 项目建成后,根据《临沂市建设项目污染物总量确认书》(LSZL[2020]14号)的要求,项目外排污染物中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总量应分别控制在 0.063t/a、0.59t/a。

(八) 按照鲁环评函(2013)138号文要求做好工程厂址的绿化工作,合理设计绿化面积,确保绿化效果。

(九) 在运营过程中,应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及时解决公众担忧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诉求。定期发布企业环境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三、你公司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须按规定程序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2020年5月12日

附件 3 建设单位营业执照及法人复印件





附件 4 本项目排污许可登记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713290839531213001X

排污单位名称：山东养生冠食品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临沂市临沭县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A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3290839531213	
登记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 <input type="checkbox"/> 变更	
登记日期：2020年09月27日	
有效期：2020年09月27日至2025年09月26日	

注意事项：

-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 5 本项目验收期间设备一览表

验收期间生产设备统计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设备数量	备注
1	和面机	台	2	
2	开酥机	台	6	
3	成型机组	套	1	
4	圆压发机组	套	5	
5	天然气热水器	台	2	
6	超轻搅拌机	台	6	
7	切片机	台	2	
8	包装机	套	1	
9	束心机	套	1	

公司名称（盖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6 本项目验收期间原材料消耗

验收期间原辅材料用量统计表

日期	原料名称	用量（ ）	备注
	面粉	12t/天	
	食用油	2t/天	
	白砂糖	1.2t/天	
	起酥油	1.6t/天	
	酵母	0.25t/天	
	鸡蛋	1.2t/天	
	面粉	13t/天	
	食用油	2t/天	
	白砂糖	1.3t/天	
	起酥油	1.6t/天	
	酵母	0.26t/天	
	鸡蛋	1.2t/天	

公司名称（盖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7 本项目验收期间生产负荷

验收期间生产负荷统计表

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日产量	实际日产量	生产负荷(%)
	面包	20t/d	20t/d	100%
	面包	20t/d	20t/d	100%

公司名称（盖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8 本项目验收公示截图

附件 9 本项目上传环保部网站相关信息及截图